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且並不構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提呈出售要約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未根據任何該等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或獲批准而於上述司法權區進行的相關要約、招攬或出售均屬違法。本公告及其內容亦非任何合約或承諾的根據。本公告所述的證券並無及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登記註冊，且倘無登記或獲適用豁免登記規定，亦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在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須以招股章程進行。相關招股章程將載有有關本公司及其管理層以及財務報表的詳盡資料。本公司無意在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



JINGRUI HOLDINGS LIMITED

景瑞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62）

（「本公司」）

2023年到期的157,000,000美元12.5厘優先票據（「票據」，股份代號：40659）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通告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出申請批准誠如日期為2021年4月21日之發售備忘錄所述僅向專業投資者（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37章）以債券的方式發行的票據上市及買賣。票據的上市及買賣許可預期將於2021年4月27日生效。

承董事會命

Jingrui Holdings Limited

景瑞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閔浩 陳新戈

香港，2021年4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閔浩、陳新戈、徐海峰及陳超；獨立非執行董事韓炯、錢世政及盧永仁組成。

* 僅供識別